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1)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2)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2023年8月1日舉行的會議上決議提名張健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張先生的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審議通過後方可生效。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監事會於2023年8月1日舉行的會議上決議提名朱立偉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朱先生的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審議通過後方可生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列(其中包括)有關(i)建議委任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建議委任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大會通告。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3年8月1日舉行的會議上決議提名張健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張先生的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審議通過後正式生效。

張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彼獲委任作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之議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起開始，直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張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及有關其委任的其他資料如下：

張健先生，58歲，2019年1月至今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首席數字官(CDO)，2019年5月至今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數字化中心主任，2022年9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3年4月至今代行總經理職責)、風險管理負責人，2015年9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2月前兼任副總經理)，2023年4月至今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2021年1月至今任招商局通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2018年12月至今任招商局創新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2017年9月至今任四源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36；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968)董

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2020年10月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金融事業部部長，2018年9月至2021年4月任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33)董事會主席，2018年8月至2021年9月任招商局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任招商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2022年9月任招商局金融事業群/平台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常務)。張先生曾在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36；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968)及其分支機構擔任多項職務。

張先生分別於1986年7月、1989年1月獲南京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南京大學計量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的多元化政策與提名政策，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綜合考慮了張先生的教育背景、知識、技能、經驗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建議委任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待委任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張先生簽署一份服務合同。張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內，將不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薪酬。

張先生確認，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1)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出任董事；(2)彼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3)彼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及(4)彼並無任何有關其建議委任而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亦無其他有關其建議委任須提呈股東垂注的事宜。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宣佈，監事會於2023年8月1日舉行之會議上決議提名朱立偉(「朱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監事」)候選人。朱先生之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審議通過後正式生效。

朱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自彼獲委任作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之議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起開始，直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公司章程，朱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及有關其委任的其他資料如下：

朱立偉先生，51歲，2022年9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2年3月至今任招商海達保險顧問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招商局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銀通前海金融資產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招銀前海金融資產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19年9月起任董事長。2018年6月至2022年9月任招商局金融事業群／平台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常務)，2018年6月至2023年1月任招商局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2014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朱先生曾任遠東家俱有限公司(中東)經理，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M；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M)多倫多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客戶經理，聯想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92)財務部助理總監，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績效變革部高級經理，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招商局通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招商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朱先生分別於1994年7月、2001年11月獲美國紐約市立大學亨特學院分析化學專業學士學位、加拿大約克大學舒力克商學院財務和會計專業碩士學位。

待委任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本公司將與朱先生簽署一份服務合同。朱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內，將不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朱先生確認，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1)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出任董事；(2)彼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3)彼並無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及(4)彼並無任何有關其建議委任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亦無其他有關其建議委任須提呈股東垂注的事宜。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列(其中包括)有關(i)建議委任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建議委任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霍達
董事長

中國，深圳
2023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吳宗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威武先生、鄧偉棟先生、李曉霏先生、高宏先生、黃堅先生、劉沖先生及丁璐莎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華先生、肖厚發先生、熊偉先生、胡鴻高先生及豐金華先生。